股票代码：600847　　股票简称：*ST 万里　　公告编号：2017-068

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大股东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提前购回并再次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)近日接到大股东深圳市南方同正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南方同正”）关于其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提前购回并重新进行股票质押的通知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解除质押情况

南方同正于 2016 年 12 月 22 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 9,331,842 股（占公司总股本的 6.09%）质押给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，本次交易的初始交易日为 2016 年 12 月 22 日，购回交易日为 2017 年 12 月 19 日（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公告，公告编号：2016-104)。南方同正与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11 日签署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（提前购回)，南方同正将其质押给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本公司 9,331,842 股股票提前购回，并办理了相关解除质押手续。

二、重新质押情况

南方同正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10,000,000 股(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6.52％)质押给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，用于向该行融资,期限一年。上述质押登记手续已于 2017 年 9 月 1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。

南方同正本次股权质押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，其质押融资的还款来源包括营业收入、营业利润、投资收益等。南方同正具备资金偿还能力，质押风险可控，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及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形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南方同正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票25,400,898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6.57%，其中质押股票累计24,000,000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5.66%。

特此公告。

重庆万里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　事　会

2017年9月19日